

西藏民族大学教育学院 文件

院发〔2023〕7 号

关于印发《西藏民族大学教育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细则（试行）》的通知

各科室、教研室：

《西藏民族大学教育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细则（试行）》经学院2023年9月20日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西藏民族大学教育学院

2023年9月20日

西藏民族大学教育学院推荐 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 工作管理办法细则（试行）

根据《西藏民族大学关于印发推荐优秀应届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结合教育学院的学科专业特色和学生发展特点，特制定《西藏民族大学教育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细则（试行）》，并公布如下。

一、 总体原则

本细则根据《西藏民族大学关于印发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藏民大发[2017]62号）的要求（以下简称《推免管理办法》），严格按照《推免管理办法》的指导原则、推荐要求及条件、推荐程序等工作，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重点评估本科生大学期间的学业综合表现，推免工作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选拔，将本科阶段专业总成绩、综合测评总成绩作为评估学生的最基础遴选指标，并且突出对学生创新精神、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等的考查，旨在引导本科生的全面发展。

二、 推荐名额分配原则

名额分配情况以当年学校下达的指标为准。

三、 免试研究生推荐条件

申请学生需满足《推免管理办法》第六条中的推荐要求及条件。满足《推免管理办法》第七条中条件之一的，则作为优先推荐条件。

四、 推免成绩计算方法

推免研究生的综合成绩=基本条件总成绩*70%+优先条件总成绩*30%

基本条件总成绩为基本条件中公共和专业必修课的成绩总和；

优先条件总成绩为优先条件中各类加分项经加权之后的成绩总和。

（一）基本条件总成绩

综合考虑学院不同专业之间课程的差异性，对符合申请条件学生的成绩进行分专业计算。由学院教学办统一导出各班每位学生的前三学年所修公共和专业必修课的平均成绩，根据《推免管理办法》号文件中所规定，将所有学生分为区内少数民族、汉族及区外少数民族两类，分别测算并排名。

计算方式如下：

各班规格化成绩差值=班级平均成绩-年级平均成绩

若规格化成绩 >0

学生 A 规格化成绩=学生 A 前三学年所修公共课和专业必修课平均成绩-本班规格化成绩差值

若规格化成绩 <0

学生 A 规格化成绩=学生 A 前三学年所修公共课和专业

必修课平均成绩+本班规格化成绩差值

(备注：上式中“年级平均成绩”和“班级平均成绩”都是分区内少数民族和汉族及区外少数民族两类分别计算)

学生 A 规格化成绩即为学生 A 的基本条件总成绩，其成绩满分为 100 分。

(二) 优先条件总成绩

根据《推免管理办法》中所规定的可优先推荐条件，结合学院实际情况进行综合考虑。

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优先条件总成绩=英语水平*25%+学生荣誉*20%+创新创业项目*10%+科研论文*25%+竞赛获奖*20%

1. 英语水平

英语水平按如下方式计算：不累计加分，满分 100 分；

级别	成绩	分数
四级	425 分-480 分	50
	481 分-530 分	60
	大于等于 531 分	70
六级	425 分-480 分	80
	481 分-530 分	90
	大于等于 531 分	100

2. 学生荣誉

学生荣誉只考虑国家奖学金、三好标兵、三好学生三项，满分 100 分。按表格中分值计算，各项荣誉可累计加分，超过 100 分按 100 分计算。

类别	分值
国家奖学金	100
三好标兵	60
三好学生	20

备注：加分以获奖证书为准。

3.创新创业项目

类别	分值
国家级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	100
省级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	60
校级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	20

说明：

（1）创新训练项目需结项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经学院认可方可计分；

（2）多人组队参加的，项目负责人按 80%比例加分，其他项目参与者共同按 20%比例分摊计分；

（3）满分为 100 分。参加多个项目可累计加分，超过 100 分按 100 分计算。

4.科研论文

按表格中分值计算，上限 100 分；

类别	分值/篇
SCI 期刊论文、CSSCI（来源）	100
CSSCI（扩展）、北大核心、EI 收录期刊论文	60
普通期刊论文	5

说明：

- (1) 论文单位署名须为西藏民族大学；
- (2) 普通期刊学生须为独立作者，或者为第一作者；
- (3) 核心期刊第一作者按 70%比例加分，其他作者共同按 30%比例分摊计分；
- (4) 对论文实行代表作评价，论文内容须与学生所学专业相关，权威期刊、核心期刊论文篇数不限，普通期刊只取分值最高的前三篇，累计加分超过 100 分按 100 分计算。

5.竞赛获奖

级别	一等奖及以上	二等奖	三等奖
A 级	100	80	60
B 级	80	60	40
C 级	40	20	10

说明：

(1) 竞赛类型及有效性

①严格按照《教育部认定的全国大学生学科竞赛目录（2021）》的项目可计入竞赛加分；A 级为全国大学生学科竞赛目录 1—22；B 级为全国大学生学科竞赛 23—56；其余全部为 C 级(西藏民族大学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认定为 C 类)；校级竞赛不加分。

②参与竞赛必须获奖才可以加分，且以获奖证书为准，获得优秀奖、鼓励奖、参赛奖的不予加分。

③对具有较高水平但尚未列入上述竞赛目录中的其他竞赛的有效性和等级，由学院推免领导小组和专家审核小组研究决定。

（2）加分说明

①多人组队参赛的，按参赛人数平均计分；

②多项竞赛获奖可累积加分，总分超过 100 分时，按 100 分计算。

五、 免试研究生考核与排名办法

1.对学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进行考查。

2.根据核定的基本条件总成绩和优选条件总成绩，代入综合成绩计算公式，得到每位学生的综合成绩（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依据综合成绩从高到低排序（综合成绩相同时，依次看学生荣誉、竞赛获奖、科技论文、英语水平加分），根据学校下达的免试研究生推荐指标，确定初步人选；在学院范围内公示后，报学校审批。

六、 其他说明

1.免试研究生推荐名单在上报教务处前，原候选名单中如有申请人提出书面放弃申请，学院将依据所缺名额，在相应的排序名单中依次递补。

2.凡被确定为免试研究生，须遵守学校相关规定，不得参加任何形式的公招考试，不得办理出国手续，不得再参加硕士生统考，不得自行放弃免试资格。

3.本细则如有与学校免试研究生有关政策不一致之处，依照学校办法执行。

4.学生的申报材料，若被发现存在造假、欺诈等行为，

将按有关规定取消该生的推免资格。

5.本细则未尽事宜由学院负责解释。

教育部认可的全国高校教师教学竞赛目录和大学生学科 竞赛目录

附件 1：2021 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榜单内竞赛项目名单

序号	竞赛名称
1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2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3	“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
4	ACM-ICPC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5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6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7	中国大学生医学技术技能大赛
8	全国大学生机械创新设计大赛
9	全国大学生结构设计竞赛
10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
11	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
12	全国大学生交通运输科技大赛
13	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
14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15	中国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
16	全国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
17	外研社全国大学生英语系列赛 -英语演讲、英语辩论、英语写作、英语阅读
18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19	两岸新锐设计竞赛·华灿奖
20	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年会展示
21	全国大学生化工设计竞赛
22	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RoboMaster、RoboCon、RoboTac
23	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
24	全国大学生先进成图技术与产品信息建模创新大赛
25	全国三维数字化创新设计大赛
26	世界技能大赛
27	世界技能大赛中国选拔赛
28	“西门子杯”中国智能制造挑战赛
29	中国大学生服务外包创新创业大赛
30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
31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大数据挑战赛、团体程序设计天梯赛、 移动应用创新赛、网络技术挑战赛、人工智能创意赛

32	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
33	米兰设计周--中国高校设计学科师生优秀作品展
34	全国大学生地质技能竞赛
35	全国大学生光电设计竞赛
36	全国大学生集成电路创新创业大赛
37	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
38	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竞赛
39	未来设计师·全国高校数字艺术设计大赛
40	全国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
41	中国大学生机械工程创新创业大赛-过程装备实践与创新赛、铸造工设计赛、材料热处理创新创业赛、起重机创意赛、智能制造大赛
42	中国机器人大赛暨 RoboCup 机器人世界杯中国赛
43	“中国软件杯”大学生软件设计大赛
44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
45	RoboCom 机器人开发者大赛
46	“大唐杯”全国大学生移动通信 5G 技术大赛
47	华为 ICT 大赛
48	全国大学生嵌入式芯片与系统设计竞赛
49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 (CULSC)-生命科学竞赛、生命创新创业大赛
50	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
51	全国高校 BIM 毕业设计创新大赛
52	全国高校商业精英挑战赛-品牌策划竞赛、会展专业创新创业实践竞赛、国际贸易竞赛、创新创业竞赛
53	“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
54	中国高校智能机器人创意大赛
55	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
56	中国机器人及人工智能大赛

备注：竞赛排名不分先后

附件 2：2021 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榜单观察竞赛项目名单

序号	竞赛名称
1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2	中国大学生方程式系列赛事

备注：观察竞赛当年数据不纳入当年榜单计算。

来源：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官网

